#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根据《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中关于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年度报告制度要求，现将我局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如下：

　　 一、加强学法守法，加强组织建设

　　 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依法治国和依法治县的重要方针政策，积极推进局依法行政工作。组织干部职工学习《矿产资源法》、《测绘法》、《地质灾害防治条例》、《自然资源行政应诉解读》、《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同时还对新的《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进行专题研究谈论。

二、贯彻落实法治建设的工作要点和任务

　　 根据通知精神，完成法治建设工作任务，重点对推进政务服务便利化进行推进，在行政服务中心设立了业务服务窗口，实现了窗口办公、挂牌、持证上岗、公开办事程序、收费标准、信息资料查询等，严格按照法规文件制定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业务，实行一门式受理，敞开式办公，坚持申办事项、办理程序、申报材料、承诺时限等工作流程操作，增加了业务工作的透明度，提高了行政效率。2021年督促我局与县检察院印发《关于加强行政检察与自然资源行政执法衔接工作的实施方案》。

　　三、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

　　坚持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相结合，在2021年建议党组制定“三重一大”制度，坚持“严字当头”的价值取向，全面加强和改进我局的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不断求真务实、不断提高学习水平、执政水平、领导水平。

　　四、严格依法依规决策，落实法律顾问制度

　　局系统内的重大事项、决定，局党组都要召开专门会议进行专题研究部署，并严格按照《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精神，举行座谈会、听证会等，广泛听取各党组成员的意见；在2021年聘请了法律顾问，积极采纳听取所聘请的法律顾问对重大事项、决定的法律意见，2021年度关于局的诉讼都有律师代表出庭，充分发挥了法律顾问的职责。

　　五、督促领导干部依法行政、提高法治素养

我局制定了学法制度、聘请法律顾问制度、中层干部讲法制度、初任人员法律培训制度等制度，通过每月一次的局领导干部、中层干部讲法实践，为每个股室和班子成员人手购置了一本《自然资源管理常用法律法规汇编》，协助平时干部职工对相关法律的学习，和协助解决平时工作的法律问题，督促分管领导出庭参加诉讼，依法打击土地、矿产违法行为。

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形成法治氛围

　　我局充分利用每年“4·22”地球日、“6·25”土地日及“12·4”国家宪法日的有利契机，采取各种形式，开展法律宣传和咨询活动；利用电视、普法挂图、横幅等宣传媒体大力宣传专业法律法规。在我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展上和“12·4”国家宪法日我局与县的多个单位在广场对《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法》、《测绘法》、《地质灾害防治条例》采用了摆摊的形式进行宣传。

　　七、法治建设领域存在问题及整改

　　通过努力，我局在法治建设领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离上级的要求和广大人民群众的需求尚有一定的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1、在法治学习上还存在实用主义思想，与本职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学得多，而理论性的、其他与本职工作无关的则学得少，要求不严；下一步应开展专业性法律知识和国土资源领域方面的全面系统的学习；2、在学法用法上，尤其在依法行政上，方法单一，缺乏有效手段，有时还存在畏难情绪；下一步应克服畏难情绪，积极学习法律知识，依法行政的方式方法多元化；4、还要进一步加大面向社会的法制宣传力度，扩大宣传面，不断提高全民法治意识。